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3 日
-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参加表决，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广东宝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办公楼 70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肖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谢玉平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肖韵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肖晓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肖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秦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郑丹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吴亚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2025年12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3、其他说明

(1) 议案 1.00、议案 2.00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应选独立董事 3 人。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特别决议议案：本次股东会的议案 6.00 需特别决议通过，即须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 单独计票提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要求，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表决结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4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要求：

(1) 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办理登记（信函、电子邮件需在 12 月 24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

联系人：罗晓斌、付娆

电话：0755-27353923

电子邮箱: fdkj@fenda.com

邮编: 518108

6、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 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6日召开的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选举票数 (股)		
1.01	选举肖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谢玉平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肖韵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肖晓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肖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股)		
2.01	选举秦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郑丹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吴亚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注：1、累积投票提案请将选举票数填写在对应的空格内；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将表决意见用

“√”填在对应的空格内。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无需再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提案进行重复表决。如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且表决意见不一致时，以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表决的具体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手机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手机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62681, 投票简称: 奋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议案 1.00, 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 (如议案 2.00, 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2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6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